

证券代码：870219

证券简称：艾尼科技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银川艾尼工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对外（委托）投资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因业务发展的需要，银川艾尼工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叁融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宁夏宝利源节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固原市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00 元，艾尼科技出资比例 35%，以货币方式出资。注册地为：宁夏回族自治区固原市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24 号车间。经营范围：“艾尼”牌新能源系列产品、配件的生产销售、供热服务，“艾尼”牌暖通器材的销售等（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经营；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范围以市场监管部门审批后颁发的营业执照为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度公司合并报

表总资产 125,386,909.53 元，合并净资产为 34,990,666.82 元。本次对外投资总金额为人民币 175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资产总额的 13.96%，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资产净额的 50.01%，不符合重大资产重组的构成标准。最近 12 个月内，公司未新增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召开银川艾尼工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共同投资成立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和《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等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宜的审批由董事会决定。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宁夏叁融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固原市原州区安康路东海太阳城 A 座商业楼 9 层 909 室

注册地址：固原市原州区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辛少仙

实际控制人：张志荣 辛少仙 张志军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建设工程项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歌舞娱乐活动；动物饲养；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农产品生产、销售、加工、运输、储藏；

蔬菜种植；牲畜销售；农业机械服务。

注册资本：25,000,000 元

2、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宁夏宝利源节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贺兰县南环路南侧望都·太阳城 E 区 41 号楼 1 单元 701 室

注册地址：贺兰县南环路南侧望都·太阳城 E 区 41 号楼 1 单元 701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玥

实际控制人：曹玥

主营业务：电子产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卫生洁具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金属结构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供暖服务，电气安装服务，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节能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10,608,000 元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若是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

（一）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系以公司自有资金出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固原市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固原市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24 号车间

经营范围：“艾尼”牌新能源系列产品、配件的生产销售、供热服务，“艾尼”牌暖通器材的销售等（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经营；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范围以市场监管部门审批后颁发的营业执照为准）。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银川艾尼工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750 万元	货币	认缴	35%
宁夏叁融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50 万元	货币	认缴	33%
宁夏宝利源节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600 万元	货币	认缴	32%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银川艾尼工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叁融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宁夏宝利源节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投资协议，约定共同出资设立固原市艾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 元（均为认缴），其中公司拟出资 17,5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35%。前述投资协议于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有利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提升公司市场的竞争力和影响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从公司长远利益作出的慎重决策，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本次对外投资风险相对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日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公司设立参股公司是从长远发展角度出发所做出的决定，本次对外投资可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拓展公司外部市场，对公司发展具有积极意义。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银川艾尼工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银川艾尼工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1日